

加入租賃住宅服務業流程

公司主管機關辦理名稱預查(租賃住宅代管業、租賃住宅包租業) ⇨ 申請經營許可 ⇨
完成公司登記 ⇨ 繳存營業保證金 ⇨ 設置租賃住宅管理人員
⇨ 加入所在地同業公會 ⇨ 申領「登記證」 ⇨ 開始營業

租賃住宅服務業開辦申請流程與應備文件：

一、名稱預查：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工商登記科辦理(可線上辦理)

二、設立許可：(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：桃園區縣府路一號 03-3322101#5358)

公司名稱預查營業項目裡要有【H706011 租賃住宅代管業】或【H706021 租賃住宅包租業】，就要至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辦理【租賃住宅服務業設立許可】。

應備文件：租賃住宅服務業經營許可申請書、負責人身分證影本、公司名稱及所營事業登記預查表影本、公司登記證明文件、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

三、繳存營業保證金(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業營業保證基金會 100 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20 號 7 樓之一 Tel：02-23278255 Fax：02-23278227)

應備文件：

- 首次繳存營業保證金估算書
- 縣市政府地政局/處對租賃住宅服務業等設立許可函影本。
- 公司登記證明文件(公司設立登記表)影本 1 份
- 全部營業處所清冊 1 份
- 其他為因應繳存營業保證金需要之明文件

營保基金會網站連結：<http://www.reatgf.org.tw>

四、加入公會：(桃園市租賃住宅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平鎮區文化街 57 號四樓 03-2810073 Fax：03-2810075)

應備文件：

- 會員會籍暨會員代表登記表乙份(蓋公司大小章及發票章)
- 經濟部或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核發公司設立登記函 影本乙份
- 有限公司設立(變更)登記表影本乙份。
- 營業保證金繳存證明影本乙份。
- 會員代表之身分證(正反面)影本乙份(一家公司會員代表得派一位)

五、設置租賃住宅管理人員：參加資格訓練並測驗合格，領證，受僱執業，四年期滿須換證

六、【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申請】(桃園市政府地政局)

應備文件：

- 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申請書
- 公司證明文件影本
- 營業保證金繳存證明影本
- 同業公會會員證明影本
- 租賃住宅管理人員名冊及證書影本
- 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
- 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

七、國稅局辦理【稅籍登記】